

证券代码：300046

证券简称：台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3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，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,550,035.05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9,851,768.66 元；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2,302,288.12 元，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,816,062.64 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,302,288.12 元。

公司为了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24〕10 号）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文件精神 and 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36,531,371 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6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,374,539.12

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，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

公司结合目前盈利状况、经营性现金流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为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制定了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

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、未来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，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

情形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、未来资金需求和经营现金流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审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- 3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七日